



徜徉在金庸的文字里

江志强（河北）

从手机上看到金庸先生去世的消息时，我正在和朋友聚会。蓦地，我端起酒杯出了房间，来到草坪上，面向南方、面向香港的方向，深深三鞠躬，将杯中酒洒向脚下碧绿的草坪，祭奠先生。

金庸先生的文字陪着我走过了童年、少年、青年，走过了悠远的岁月。我回过头时，看到朋友们默默地站在身边，高举酒杯仰着头，他们和我一样，缅怀着金庸先生。

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我利用放暑假的时机，在城里的小姑家看到了《射雕英雄传》，那时候的追剧不像现在，随时随地都能追，必须得天天守着电视机、盯着电视报，牢牢记住节目的播出时间。初一那年，我拿到了金庸先生的全套作品，三年的时间里，我利用课余时间将这些作

山高路远，从此江湖不见

王婷婷（北京）

花开花落，花落花开，墙角的时钟始终滴答个不停，在书桌上摊着的，是金庸先生的几本武侠小说。这些书的纸张显然有些旧了，曾经有过武侠梦的顽童，如今也已经成为了顽童的妈妈，我有些伤感，仿佛人生中的某一段青葱岁月，被时光狠狠地抽走。仗剑江湖的快意，终于还是被生活磨平了些许锋芒。但还好，心中的武侠梦仍在。

我一直认为，自己内心深处存在着的某种英雄情结，和读金庸的武侠小说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。十几岁的时候，偶然间从同学那里得到了一本《天龙八部》，我读得如痴如醉，一口气将整本书读完，自此便一发不可收拾，爱上了金庸的武侠小说，正式成为一名金庸小说迷。我对金庸书中的故事情节非常痴迷，侠骨柔情、快意恩仇、正气凛然，舍我其谁，可以说，我基本的人生价值观是从那时慢慢构造起来的。虽然，我始终觉得自己是一名不太合格的“伪迷”，只因“笑书神侠倚碧鸳”中的最后两本我还没来得及及完全读过，可是这份对金庸先生的尊重以及对其作品痴迷确是毋庸置疑的。

令人遗憾的是，前几天我刚刚将这两本书列入书单，却没想到，江湖在转瞬之间已不再是那个江湖。

有人说，武侠故事是为成年人编织的童话世界。或许，那里深隐着我们心中理想的自己，那里掩藏着我们梦中的灵魂伴侣。武侠的世界里，始终不乏我们所期许的侠义与浪漫，赫然道明了人世间的生死苦乐，义利荣辱。金庸先生用文字告诉你，世间始终是邪不压正的，终将拨开云雾见月明。不管怎样，在这世上，侠义正气是不可或缺的，这样的人生才会充满希望。

凡是有华人的地方，就会有金庸先生的读者，将来，待我的女儿长大后，或许也会成为他的忠实粉丝。也许，在某个日落黄昏，她也会像她曾经意气风发的母亲一样，默默厮守着自己究竟还是爱郭靖多一些还是喜欢亦正亦邪的杨过，乔峰三兄弟究竟谁的武功更胜一筹……如今，少年时的武侠梦已然无处安放，我漫无目的地翻开桌上的那本《倚天屠龙记》，第一回：天涯思君不可忘——这字里行间仿佛写着“山高路远，不必寻了，从此江湖不见”……

品读了许多遍，毫不厌倦。打那时起，在我少年时代的心田里，便镌刻下八个亮闪闪的大字——“为国为民，侠之大者”，一股别样的英雄气时刻在我心中激荡着，这么多年间，从未黯淡。

我的老家地处山区，在遇到金庸先生的作品之前，我能把《水浒传》《三侠五义》等书装了一肚子，那是爷爷的功劳。我的爷爷熟读传统武侠作品，我从小便坐在他的膝盖上听他讲故事。当我捧来金庸全集请爷爷看时，老人家读得如痴如醉，埋怨我说：“为啥不早点把这些书拿给我？这些书的作者了不得啊！”

自那时起，爷爷读金庸，父亲读金庸，我的农村发小们也读金庸。白天耕作，晚上读书，一套金庸全集在那个偏远的山村流转着，发酵着，

“金庸”二字，牢牢地刻在了我们的心里，燃烧着我们的激情。

1998年冬天，我应征入伍。从军路上，我对金庸先生和金庸作品的理解进一步加深了。在军营里，战友们大多是金庸迷，尤其是指导员和连长，他们时常和战士们纵论射雕、夜谈神雕、大话天龙。指导员说：“金庸的作品博大精深，俗中含雅，凝结着汉文化的核心精髓，融汇着儒家、道家、佛家等诸多思想，即使是文化层次不高的人，照样能读得懂，受教益。”连长说：“金庸借助武侠这一媒介，传达着家国大义。”

转业之后，我在一家跨国企业工作，时常走出国门。2005年的秋天，我在美国西雅图市的一个海滨小镇开展业务交流，期间结识了一位年届八旬的老华侨。老人家时常

捧着金庸先生的书痴痴地读，他告诉我：“来到海外已多年，每当读着这些作品，总会感受到中华文化的厚重，感受到一股豪情。应该说，我们这些长期在海外生活的华人，很多人对于中华文化的理解不是很透彻，但我们能读得懂金庸的作品，能够从这些作品里感受到祖国的气息……”老人家把金庸作品的英译本送给了自己的孙子、外孙女，列为孩子们的“必读书”。孩子们竟读得入脑入心，纷纷表示：“长大之后，回祖国生活、工作，也要做一名‘大侠’。”

……

金庸先生去世了，可先生的文字却还在影响着人们，我们必将从先生创造的文字世界里汲取继续前进的力量。

你瞧那天上白云

郭娜娜（河南）

人们知道他仍在江湖，如此就好。只是，今年的这个秋天终究还是太过悲凉，10月30日，笑傲江湖成绝响，人间再无侠客行。

如他所言，人生终于在大闹一场后，悄然离去。

有的人长命百岁，有的人英年早逝，有的人功成名就，有的人默默无闻，到底什么才是生命应有的状态？抬头之间，看到眼前这幅建筑的墙面上，满墙的红叶在风中招展。这些叶子，瞬间惊艳了我的眼！红得饱满，红得纯粹，红得热烈，红得凄美，似是迸发出了全身的力量，像是在对这美好世界的壮美礼赞，更像是拼尽全力进行的一场生

命绝唱！

我从来不知道，这些曾经葱茏油绿的叶子竟然能在秋天里从浓绿变为火红，叶子红到这个时候，虽已经到了生命的暮年，但却让生命换了个模样。红叶完美地诠释了生命的意义——在夏天吸收能量，释放清凉，在秋天没有妄自颓废，经历过霜降的洗礼后，在被寒风吹落之前，它已经完成生命的蜕变，所以，它是无憾的。

你瞧那天上白云，聚了又散，散了又聚，人生离合，亦复如斯。

奋斗过，努力过，精彩过，幸福过，便无怨无悔。人生的圆满，想必就是如此吧！



书墨浸染岁月香

简丽燕（内蒙古）

周末，趁着冬天还在路上，到书店去坐坐，静享这样的闲暇时光，回想过去读书的故事。

在县城里上学的时候，每个周末，我都会步行穿过七拐八绕的巷子，到新华书店去看书。在那里，我读到的第一本书，是关于爱情的小说，一颗懵懂青涩的心，彼时刚刚发芽。有时，我也会到学校附近的一些小书店里去转转。小书店里的书不是很多，但一层一层、一架一架，摆放得整整齐齐，宛若整装待发的军队，器宇轩昂。在小书店里，买得最多的，是每一期新上的杂志。每一次，至少买两三本。手捧着散发着墨香的杂志，我一路欢欣地回到学校，在教室找一个僻静的角落，坐下来慢慢读。周末的教室里人很少，我正好沉溺在这样安静里，读几页看似无用的书。

高中毕业时整理东西，除了日常用品之外，最多的物件就是书了，装了满满一麻袋。现在想来，那是多么澄澈而美好的时光啊！

每次坐车时，我都会在背包里

放上一两本书。有时是薄薄的杂志，有时是厚厚的文集，有时是灵动跳跃的诗歌，有时是情节跌宕起伏的小说。一本书，一个靠窗的座位，一段风景如画的行程，就是人在旅途最惬意的时光。在有书随行的路上，纵然周围喧嚣嘈杂，内心却安静如水。

读书读得倦了，就合上书，扭头看向窗外。远处的山峦，近处的田野，田野上稀稀疏疏的人家，还有地里偶尔走过的人，他们都成了我眼中流动的风景，也唤起了我心底深深浅浅的遐想。

读书，确实要有一份安静，有一份闲暇，有一份心境。

当下的读书条件虽更为便捷，但日复一日地碎片化阅读，却像一把看不见的利刃，将读书应有的耐心与平静，切割得支离破碎，惨不忍睹。其实，忙碌之外的“三余”，也是读书的好时光。“三余”者，冬者岁之余，夜者日之余，阴雨者时之余，再忙的人，这“三余”里的时间也是属于自己的，可以好好地加以

把握，用来读读书。

如今，于忙忙碌碌的现代人来说，能好好地休息一下，仿佛都是有些奢侈的要求。若周末有幸得闲，手捧一册书静坐一隅，清茶一盏相伴，宁静地阅读，就是生命里一段美好的享受；或是关闭手机，带着孩子一起去书店里坐坐，在舒缓柔和的音乐里打开书，和古往今来的先哲智者，促膝长谈。庸碌现世中的苦不堪言，寻常岁月里的一地鸡毛，在读书的那一刻，都被置之一旁。在字里行间行走，待睿智平和的阳光落满周身的时候，我们可以把散乱在生活里的鸡毛，扎成鸡毛掸子，掸除落在心灵上的浮尘，还生命以本初的纤尘不染。

书墨浸染，岁月芬芳；流年轻盈，一路生香。



月下抒怀

钱声广（四川）

秋月如盘，月华似水。那溶溶的月色，清丽而柔和，似淡雅的轻纱，笼罩在天地之间，让万物静静地沐浴着她的光华。

我喜欢在这样的月色下漫步，这是多年养成的习惯。

四十年前，我入伍来到川东的一个大山深处，成为了一名警卫战士。一年四季，朝霞暮云，月升月落，不知多少回，我踏着月色上岗，见惯了如钩新月、晓风残月、春花秋月、松间明月……当然，月下也有我思乡、思友的情结。

没有月光的大山之夜，是静悄悄的。哨所旁，那一株株低矮的马尾松在风中摇曳着，疑似一个个蠢蠢欲动的坏人，以至于我们这些新兵每次进行巡查时精神总是高度紧张，甚至发生过一名战士对马尾松喊：“谁！口令！”未见松回答，又疑松在动，于是这名战士对着马尾松就是一刺刀。慢慢的，我们对周边环境熟悉了，胆量也就大了些，尤其是在月明之夜站岗，那简直就是在享受月光之美。月光下的那些马尾松也让我产生了新的认识，它们多么像我们的战士挺立在哨所旁，守望着这片大山，坚守着自己的岗位。

后来，我走出了大山，但这段难忘的生活经历一直珍藏于我的心底，每逢明月之夜，我都会忙里偷闲地在月光下走一走，凝望那一片神圣的皎洁，那是风吹雨打也不能磨灭的悠长思念；那是客居异地也不能阻断的怀乡积淀，那是记忆中与故园重逢的深情眷恋。

我曾听过德国作曲家约翰内

斯·勃拉姆斯的《摇篮曲》，这是一首旋律优美轻柔、节奏摇曳起伏的曲子，形象地表现出了在月光如水的夜晚里，母亲哼着儿歌，轻摇摇篮陪伴婴儿入睡的动人情景。整首歌曲洋溢着母亲对孩子的千般怜爱，万种柔情，我想，勃拉姆斯在创作这首曲子时，心中定是有一轮精神的明月高悬。

月亮有很多美丽的名字，其中最美丽的，是“婵娟”，她呈现出大自然通透的灵性，诠释了明月之夜神秘、永恒、无限的美。同样是好月，苏东坡对明月的体会更有一番滋味。这位北宋著名的文学家一生经历过三次大的贬谪，“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”“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”，这两个句子可谓是咏月之经典，哲理深厚。也许正是在月华之下，他生发灵感，创作出被誉为冠绝千古的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，把人世间的悲欢离合之情纳入对宇宙人生的哲理性追寻之中，终成穿越时空的妙笔华章。

在《前赤壁赋》和《后赤壁赋》中，苏东坡也都写了月色，尤其是他的《前赤壁赋》，那种达观、超然的思想通过文字跃然纸上，不禁让人击节叫好，为他的旷达胸怀心生敬意。人与月、情与理、幻想与现实，在苏东坡的笔下达到了和谐的统一，他的辞藻披着月华，闪耀于宇宙，在渺茫星空中留下了独有的朗月余音，留给后人咀嚼不尽的千古绝唱。

月已西沉，我却仍无一丝睡意，沐浴在这样的月色下，我不禁陶然，思想也随着月光穿越起舞。看来，今夜注定要无眠了。

秋决

俞莉莹（浙江）

古人“秋决”，自有道理。

因为春天万物萌发，夏季草木蓬勃，为了不违背“天理”，就算是开春判处，也要等到暮秋行刑。而大自然的肃杀，是由老天执法的。入秋之后由于日照渐少，气候转凉，植物们也会露出死囚般的惶悚。

每年的“秋决”，我总从瓜藤开始。因为它们干枯的叶子在秋风中聒噪，招人厌烦。我戴着手套，抓紧藤靠近根的位置用力扯，而瓜藤就算枯了，还十分坚韧，可惜秋已肃、藤已枯、叶已朽，就算它好像打算再有一番作为，又能如何？单单由下面老藤的断裂处就知道，它的生命早已干透了、枯竭了。

所以，我没有矜恤，左一把右一把，将那牵牵挂挂的“旧王孙”一律从藤架上扯去。直扯到架子和树上都清清爽爽，视野便突然开阔起来，我望向树的高处，想必这树少了负担，定有一种剪发后的快感。

秋决之后，“刽子手”脱下手套，坐在前门欣赏“弃市”的场面。野兔子动作最快，赶来啃食刚刚扯下的藤蔓；紫苏最虚，早由大大的财阀缩成小小的难民。突然，我发现树梢上有一抹艳红，原来高处的藤叶已经变红，我又有点后悔出手太早，它还没来得及发挥，就成为了往事。

有邻居走过，说我终于下手清除树上的藤蔓了，似乎有点笑我过去疏于照顾庭院。我有些不悦，但还是一笑说：“这是秋决啊！”

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在暮色中，我哼起了郑板桥的《道情小唱》：“老樵夫，自砍柴，捆青松，夹绿槐……倒不如闲钱沽酒，醉醺醺山径归来。”

